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沪人社职〔2026〕130号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公布上海市 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等职业技能等级 认定社会培训评价组织的通知

各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各有关单位：

根据《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开展2025年社会化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征集遴选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5〕76号）等有关要求，经单位自主申报、材料评估、现场考察、结果公示等程序，现同意上海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新增为社会培训评价组织，上海杨浦科技创业中心有限公司社会培训评价组织新增社会化评价项目，并予以公布（详见附件）。上述评价机构及相关评价项目信息将由“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网站”（<http://rsj.sh.gov.cn>）和“技能人才评价工作网”

(www.osta.org.cn) 向社会公开并提供查询服务。

经备案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应严格遵守《关于印发〈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工作规程（试行）〉的通知》（人社职司便函〔2020〕17号）、《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关于进一步加强职业技能等级认定规范管理工作的通知》（沪人社职〔2024〕120号）等相关规定，在经备案的评价项目范围内规范开展社会化职业技能评价，并按照“谁评价、谁发证、谁负责”的原则承担主体责任，主动接受有关部门的质量监管和社会监督。对存在违规失信、恶意竞争、管理失序等行为的，将退出评价机构目录。如遇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修订，涉及部分职业（工种）名称或等级等信息发生调整的，届时将另行公布。

特此通知。

附件：遴选通过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及评价项目名单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6年6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

遴选通过的社会培训评价组织及评价项目名称

序号	机构名称	主管部门	职业（工种）	等级
新增评价机构及评价项目				
1	上海市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	上海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无人机驾驶员（航拍无人机驾驶员）	4、3
新增评价项目				
1	上海杨浦创新创业中心有限公司	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无人机驾驶员（航拍无人机驾驶员）	4、3

抄送：相关主管部门。

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办公室

2026年6月3日印发
